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或“中国银行”）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本行所有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海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中国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决算方案）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中国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中国银行 2024 年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 2024 年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三、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四、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本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该报告。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中国银行 2024 年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中国银行 2024 年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该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向股东大会报告。

六、中国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治理）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环境、社会、治理）。

七、中国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八、中国银行 2024 年绿色金融发展报告和 2025 年工作计划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九、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师续聘及费用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本行提供

审计服务的能力，聘用 2025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 2025 年度外部审计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2025 年发布）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十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计划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详情请查阅本行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计划。

十二、提名刘进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本行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刘进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刘进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刘进先生的简历如下：

刘进，男，中国国籍，1976 年出生。自 2025 年 3 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自 2024 年 4 月起任本行副行长。2024 年加入本行。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副行长。此前曾在国家开发银行工作多年，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行长。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政策研究室主任。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教育培训局局长兼开发性金融学院院长。此前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等职务。199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 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十三、召开中国银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赞成：14

反对：0

弃权：0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以上第三、第七、第九项、第十二议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第五项议案将向本行股东大会报告。本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将另行公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